

【通識科目】抵免作業流程圖

學生提出抵免申請
(申請資格須符合本校學生抵免科目學分辦法第二條)

●科目名稱及內容皆相同

持抵免科目學分申請書(附成績單)，逕至通識教育中心辦理。

●科目名稱不同而內容相同

●科目名稱及內容皆不同而性質相近者

持抵免科目學分申請書(附成績單及課程大綱)，由(左下圖)各科目類別審查教師認列抵免。

註：學生須以實體親洽各科目類別審查教師之徵詢方式辦理。

持經由審查教師簽名/核章後之抵免科目學分申請書(附成績單及課程大綱)，至通識教育中心辦理後續抵免作業。

各科目類別審查教師

科目類別	審查教師
國文及人文類	邱宜文、蔡美惠、段致成、林盈鈞、張谷良、鍾哲宇、林修德 (擇一)
英文、國際視野英語文相關	簡士捷、談玉儀、賴淑麗、林怡安、劉冠麟 (擇一)
音樂、藝術生活、人文藝術類	張婕
生活科技、永續發展領域、自然科學類、智慧綠能	黃啟東
全球環境變遷與永續發展永續發展領域、自然科學類	賴栗華
資訊科技、應用科學類	林熙中
公民與社會、社會融合類、公民意識領域	陳閔翔
人生哲學、社會融合類、東/西方文明思維	高君和

學歷對照表

原學歷/年級	同等學歷/年級
五專 1~3 年級	高中/職 1~3 年級
五專 4 年級	二專 1 年級 大學(四技制) 1 年級
五專 5 年級	二專 2 年級 大學(四技制) 2 年級
二專 1 年級	五專 4 年級 大學(四技制) 1 年級
二專 2 年級	五專 5 年級 大學(四技制) 2 年級
大學(二技制) 1 年級	大學(四技制) 3 年級
大學(二技制) 2 年級	大學(四技制) 4 年級
大學(四技制) 1 年級	五專 4 年級 二專 1 年級
大學(四技制) 2 年級	五專 5 年級 二專 2 年級
大學(四技制) 3 年級	大學(二技制) 1 年級
大學(四技制) 4 年級	大學(二技制) 2 年級